

证券代码：874158

证券简称：天元重工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唐明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

004)、《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写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 2026 年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公司各项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以及 2025 年度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目前仍处于投入期，为确保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的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汪德全、马梅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的发展目标，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其中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津贴参照地区经济及行业水平，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年（含税）。

2.回避表决情况

因该议案与全体董事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等相关规定出具了《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计划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计划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计划的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光强、叶飞、苏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